

巡察公告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市委第五巡察组于2025年3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对市教育局开展联动巡察。

按照深化政治巡察、强化政治监督的要求，结合巡察工作特点规律，聚焦被巡察党组织政治责任和职能职责，市委巡察组将重点监督检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推进政治建设情况；履行职能责任，着力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情况；落实全面深化改革要求，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情况；统筹发展和安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情况；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情况；领导班子、干部人才队伍建设和基层党建情况；落实巡视巡察、审计等监督发现问题整改情况。

巡察期间设专门值班电话：13734638633（手机电话或短信）。信函邮寄地址：海东市乐都区海东大道10号市教育局市委第五巡察组或通过电子邮箱发送至517773415@qq.com；或手机扫描公告中的二维码；来访地址：市政府信访接待大厅（海东市乐都区海东大道10号）转巡察组驻地（市教育局一楼）。同时，在市教育局机关及下属单位、学校设置了联系信箱。市委巡察组工作日受理来电来访时间为：上午8:30-12:00，下午：2:30-6:00，受理信访时间截止至2025年4月30日。

根据巡视工作条例规定，市委巡察组主要受理反映市教育局领导班子及其成员、下一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和重要岗位领导干部问题的来信来电来访，重点是关于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等方面的举报和反映。其他不属于巡察受理范围的信访问题，将按规定转有关部门处理。

特此公告。



市委第五巡察组（代）

2025年3月1日

